

HNPR-2018-02007

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湘发改价商〔2018〕176号

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放开车用天然气价格管理的通知

各市州发改委、省直管县发改局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价格机制改革的若干意见》和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全面深化价格机制改革的意见》，加快推进资源产品价格市场化，根据《湖南省定价目录》（湘发改价调〔2017〕1237号），放开全省车用天然气价格管理，实行市场调节价，由生产经营者根据供求关系自行确定市场销售价格，时间从2018年4月1日起执行。

价格主管部门要加强市场监测，加大价格检查和巡查力度，

切实维护天然气市场秩序。


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2018年3月9日

